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RA Holdings Global Limited

年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3)

公 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刊發。

茲提述年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一日、二零零九年五月五日、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收購Key Target Holdings Limited全部股權。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Key Target買賣協議所載，完成Key Target之建議收購有待多項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尤其是成功將賣方持有之東方福星50%股權轉讓予Key Target。轉讓東方福星50%股權予Key Target須事先獲東方福星之有關合營夥伴—中國西安東方機械廠及Beijing Stich Co.豁免有關優先權。

本公司董事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即達成Key Target買賣協議之條件之預定最後日期），中國西安東方機械廠及Beijing Stich Co. 仍未向賣方授出有關豁免。由於Key Target買賣協議之訂約方並無同意再度延長達成Key Target買賣協議之先決條件之最後日期，因此，Key Target買賣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失效，而其項下有關Key Target之建議收購將不會完成。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梁家和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告刊登日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為李鍾大先生，其餘執行董事為KIM Beom Soo先生及LEE Sung Min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柏大衛先生、PARKER Christopher John先生及陳思翰先生。

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於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後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最少刊登七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eraholdings.com.hk刊載。